**2022年华东师范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电子信息专业学位硕士（非全日制）调剂方案**

**一、接收调剂生专业**

专业：专业学位（085400）电子信息

研究领域：07（非全日制）计算机技术

**二、申请对象**

报考计算机相关专业的考生

**三、申请条件**

**1、考生调剂基本条件**

（1）考生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一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2）考生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应为计算机及相关专业，且达到我院电子信息专业计算机技术（非全日制）领域的复试分数线（273分）；

（3）考生初试科目中，考试科目二为201英语（一）/204英语（二），业务课一为301数学（一）/302数学（二），业务课二应为408计算机学科专业基础；

（4）考生本科专业应为计算机相关专业；

（5）非全日制仅接收定向考生。

**2、在复试前，考生需提供以下材料扫描件**

（1）有效期内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2）考生毕业证、学位证原件，以及学信网、学位网的认证报告；

（3）初试准考证（如丢失，请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打印）；

（4）本科成绩单；

（5）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申请表；

（6）在职证明或劳动合同。应届生如需调剂，必须提供三方证明(因疫情原因无法上传证明、合同的，请先行出具本人说明及承诺（格式不拘），随后再补充上传)；

（7）科研成果以及其他证明资质研究潜能的相关材料。

**四、申请方法**

1、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调剂（<https://yz.chsi.com.cn/>）。未通过该调剂系统调剂录取的考生一律无效。

2、系统开放时间为4月6日0:00，开放时间不少于12小时。

3、所有申请调剂考生需在复试前将申请条件2中的相关材料发送到fqyz@cs.ecnu.edu.cn，文件压缩包邮件命名为：姓名+调剂材料+考生编号后5位。如未收到相关证明，将视作不符合调剂要求。

**五、调剂复试及录取**

1、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全部采用线上（远程网络视频）中目平台复试（备用平台腾讯会议）。请有意申请调剂的考生提前熟悉操作使用流程。（

[https://yjszs.ecnu.edu.cn/system/yjszsxx\_detail.asp?id=202203252018018908290810967）。](https://yjszs.ecnu.edu.cn/system/yjszsxx_detail.asp?id=202203252018018908290810967）。  2、复试时间拟定在2022年4)

[2、复试时间拟定在2022年4](https://yjszs.ecnu.edu.cn/system/yjszsxx_detail.asp?id=202203252018018908290810967）。  2、复试时间拟定在2022年4)月9日-4月12日。具体安排将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进入复试名单的考生。考生收到通知邮件后，需认真研读有关复试流程的各项指令，严格遵照执行。各位考生务必保持信息通畅。

3、初试报考同一学校、同一专业、考试科目相同的考生，按照其初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同等条件下，取得科研成果、参加竞赛、参与科研项目课题或具有科研经历的考生优先考虑。

4、调剂复试比例一般不超过300%，如申请调剂的考生超过最高调剂比例，符合调剂要求的考生将按照初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列进入复试。

5、复试满分为500分（综合考核400分，英语能力考核100分）。复试总成绩大于等于300分为复试合格，低于300分为复试不合格，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复试过程中还将对考生的品德修养进行考核，包括复试和后续政审两个阶段的考核。本项考核不作量化计入复试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6、按照复试合格的成绩排名自高到低录取。请同学们收到拟录取通知后及时确认。

附：学费信息参考<https://yjszs.ecnu.edu.cn/download/2022ss/tuition_2022.pdf>

**六、联系方式**

电话：021-62235021

邮箱：yxpeng@cs.ecnu.edu.cn

监督联系方式：

电子信箱：smxu@admin.ecnu.edu.cn 电话： 021-62233677 徐老师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2年4月3日

**华东师范大学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考生编号** |  | **姓名** |  | **照片****（可将电子照片贴在此处并打印****建议使用准考证照片）** |
| **一志愿报考学校及代码** |  | **性别** |  |
| **一志愿报考学科及代码** |  |
| **申请调剂院系和学科** |  |
| **初试科目及成绩** |  |
| **考生就业单位** |  |
| **就业单位所在地（区、县）** |  |
| **考生须知** | 学习年限、学费标准等按照当年我校公布的招生简章执行。非全日制研究生工资关系、人事档案、户籍关系、组织关系等不转入我校；工资、生活津贴、医疗、保险、交通、住宿等由定向就业单位或本人承担；不享受我校各类奖学金和助学金。入校后，我校将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对研究生进行管理，按培养方案进行培养。研究生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学校学籍管理规定等规章制度，恪守学术道德，完成规定的学业课程及其他教育教学环节。在我校规定的学习年限内，达到毕业要求的，颁发毕业证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颁发学位证书。                                                                  考生签名：                                     　   年    月    日 |
| **考生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招生院系意见** |                                      年   月   日 |
|  |  |  |  |  |  |  |